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

簽 於性平委員會

主旨：陳簽 擬敦聘本校 112 學年度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名單，
請核示。

說明：

- 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一章第 9 條訂定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 二、本校 112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名單，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學務主任擔任執行秘書；教師代表 6 員；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代表 1 員；家長代表 2 員；職工代表 2 員等共計 13 員，任期原則上為一學年，共同負責校園性平工作之推動與執行。
- 三、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建議名單附件。

擬辦：奉核后，依規定執行性平會相關事宜。

會辦單位：人事室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校安人員王御

會辦單位

助理員葉承凡

批示

教師兼
學務主任
林怡芬

人事室
主任
邱繼弘

屏東縣立東港
高級中學校長
侯淑禎

文號：



屏東縣立東港高中 112 學年度性別平等委員會名單

序號	職稱	姓名	現職	性別	備註
01	召集人 (主任委員)	侯淑禎	校長	女	
02	教師代表 (執行秘書)	林怡芬	學務主任	女	
03	教師代表	林家珠	教務主任	女	
04	教師代表	黃玉蘋	輔導主任	女	
05	教師代表	李政和	輔導組長	男	
06	教師代表	林詠嘉	高中部教師代表	男	
07	教師代表	方志雄	國中部教師代表	女	
08	教師代表	張明濬	國中部教師代表	男	
09	性平專家學者	陳靜慧	屏東縣 99 年性平 事件調查培訓人才	女	
10	家長代表	張馨文	委員	女	
11	家長代表	楊燕萍	委員	女	
12	職工代表	高嘉華	護理師	女	
13	職工代表	王御	校安人員	男	
女性委員總計 9 人		1. 計女性委員 9 人(佔 69%) 男性委員 4 人(佔 31%) 總計 13 名委員 2. 任期自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男性委員總計 4 人					

屏東縣立東港高中 112 學年度性別平等委員會名單

序號	職稱	姓名	現職	性別	異動原因	備註
01	召集人 (主任委員)	侯淑禎	校長	女		
02	教師代表 (執行秘書)	林怡芬	學務主任	女		
03	教師代表	林家珠	教務主任	女		
04	教師代表	黃玉蘋	輔導主任	女		
05	教師代表	李政和	輔導組長	男		
06	教師代表	林詠嘉	高中部 教師代表	女	楊啟忠 退伍	
07	教師代表	方志雄	國中部 教師代表	男	吳育珍 身體因素	
08	教師代表	張明濬	國中部 教師代表	男		
09	屏東縣 99 年性平 事件調查培 訓人才	陳靜慧	教師	女	楊媛涵 身體因素	
10	家長代表	張馨文	委員	女		
11	家長代表	楊燕萍	委員	女		
12	職工代表	高嘉華	護理師	女	林怡廷 輪序	
13	職工代表	王御	校安人員	男		
女性委員總計 9 人	1. 計女性委員 9 人(佔 69%) 男性委員 4 人(佔 31%) 總計 13 名委員					
男性委員總計 4 人	2. 任期自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